

交大同學會學術基金會第一屆第十六次董事會記錄

■ 交大同學會

時間：民國七十九年六月四日（星期一）下午二時半

地點：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二九〇號十一樓大陸工程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殷之浩（郭南宏代） 郭南宏 盧善棟 殷清濤（盧代）

陳義揚 施振榮（黃瑞雲代） 林榮生 汪寶書

章宏鑫（汪代） 阮大年

列席：何慶珍 賴密芬

主席：郭南宏（代）

記錄：賴密芬

（甲）主席報告：因殷董事長在國外，尚未回來，由本人暫代一次，現依照例由各組分別報告。

（乙）報告事項：

一、文書組報告（見附件一）

二、會計組報告（見附件二）

三、審核組報告（見附件三）

（丙）討論事項：

（一）七十八年第二學期同學遺族子女申請教育補助金申請書表業經審核組初審竣事，請複議。

決議：通過照發。

（二）七十八年第二學期同學子女獎助金申請書表業經審核組初審竣事，請複議。

決議：通過照發。

（三）七十八年第二學期代辦各類獎學金申請書表業經審核組初審竣事，請

複議。

決議：通過照發。

（丁）人事任免：

（一）本會董事兼執行秘書汪寶書學長擬移民加拿大，請辭本兼各職，請討論。

說明：（1）本案在殷董事長出國前，已奉指示先洽商林董事榮生接辦，已蒙林董事答允。

（2）本會執行秘書改請林董事榮生接任，其文書、會計、審核各組人員請林董事選派。

決議：通過改聘林董事榮生接任執行秘書，其文書、會計及審核各組人員由林董事選任。

（戊）臨時動議

（一）陳董事義揚提：「關於母校學生王俊明等四人參加78年度中國工程師學會交大分會論文比賽入選，需獎金新台幣貳萬肆仟元請本會補助」，請討論。

決議：本案原申請股之同獎學金，因原則不符該獎學金捐助人不允補助，為提高學生參加論文比賽興趣起見，可在同學子女獎助金利息結餘項下支付。

（己）散會

附件一

文書組報告

79.5.25

（一）七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代辦各類獎學金，已依照本會第一屆第十五次董事會決議照發，並將收據交會計組存查，各受獎學生姓名成績亦已列表函寄各捐款人查閱。

附件二

會計組報告

79.5.25

（一）本會基金本期增加二筆如左：

- (1) 陳芝霖紀念獎學金 (增加) 新台幣一五〇、〇〇〇.〇〇元
 (2) 本會基金總額現已增為 新台幣一八、三三七、五〇四.三四元

附件二 (A)

交大同學會學術基金會
 試算表

79.05.29

科目	金額	科目	金額
現金	1,524,936.00	前期結存	603,732.00
定期存款	17,087,504.34	基金	18,337,504.34
有價證券	1,250,000.00	利息收入	822,374.00
什支	1,170.00	自強獎學金收入	100,000.00
合計	19,863,610.34	合計	19,863,610.34

附件二 (B)

交大同學會學術基金會
 利息收入明細表

日期：79.05.24

名稱	基金金額	前期結餘	本期收入	本期結餘
同學會獎學金	2,991,614.97	163,738.00	138,424.00	302,162.00
夏以儉獎學金	164,208.60	474.00	7,944.00	8,418.00
儲若梁獎學金	40,000.00	2,094.00	1,950.00	4,044.00
吳華獎學金	533,860.00	9,246.00	24,960.00	34,206.00
丁世祺校友清寒獎學金	760,000.00	5,442.00	37,050.00	42,492.00
謝東伯獎學金	60,000.00	1,319.00	2,880.00	4,199.00
黃廷鳳獎學金	30,000.00	(670.00)	938.00	268.00
王炳宇獎學金	19,000.00	(939.00)	594.00	(345.00)
歐陽藻獎學金	80,000.00	4,091.00	3,900.00	7,991.00
沈嗣芳李青懷助學資金	404,000.00	3,090.00	19,392.00	22,482.00
胡履勝蘭獎學金	100,000.00	4,150.00	4,800.00	8,950.00

徐承煥獎學金	207,122.00	2,200.00	8,852.00	11,052.00
楊志雄獎學金	200,000.00	753.00	6,250.00	7,003.00
殷開元獎學金	96,200.00	(478.00)	4,618.00	4,140.00
章煥昌獎學金	100,000.00	2,318.00	4,878.00	7,196.00
孟湯婉如清寒獎學金	201,769.39	4,911.00	9,454.00	14,365.00
交大遺族子女獎學金	160,570.29	(11,653.00)	7,707.00	(3,946.00)
莫王德祥獎學金	400,000.00	3,565.00	19,200.00	22,765.00
陳壽椿獎學金	120,000.00	2,936.00	5,850.00	8,786.00
周賢言獎學金	240,000.00	(2,432.00)	11,706.00	9,274.00
穆家玖獎學金	100,000.00	3,800.00	4,800.00	8,600.00
儲炳耀獎學金	40,000.00	537.00	1,920.00	2,457.00
顧培慕獎學金	67,962.62	1,434.00	3,262.00	4,696.00
程威廉獎學金	325,666.49	5,655.00	15,632.00	21,287.00
王鶴獎學金	418,554.98	3,631.00	20,091.00	23,722.00
錢益獎學金	50,000.00	1,198.00	2,400.00	3,598.00
徐名植獎學金	300,000.00	701.00	14,491.00	15,192.00
袁藹如紀念獎學金	796,003.00	8,162.00	38,208.00	46,370.00
徐宗蔚任洵金婚紀念獎學金	500,000.00	5,981.00	24,000.00	29,981.00
周維幹獎學金		12,493.00		12,493.00
楊母李太夫人百齡紀念獎學金	500,000.00	10,167.00	21,161.00	31,328.00
殷之同紀念獎學金	5,000,000.00	284,430.00	199,983.00	484,413.00
交大自強獎學金		12,500.00	100,000.00	112,500.00
胡旭光紀念獎學金	904,480.00	16,624.00	44,094.00	60,718.00
陳芝霖紀念獎學金	500,000.00	0.00	17,067.00	17,067.00
平院1937級刻若自勵獎學金	1,926,492.00	42,264.00	93,918.00	136,182.00
合計	18,337,504.34	603,732.00	922,374.00	1,526,106.00

(二)本組詳細財務報告請查閱附件二(A)(B)兩附表。

附件三

審核組報告

(一)本期收到申請書共一〇二件，其情形如下：

(1) 交大同學遺族子女申請教育補助金	二件
(2) 交大同學子女申請獎助金	三件
(3) 交大學生申請獎學金	九六件
(4) 其他院校一師範大學	一件
總計	一〇二件

- (二)本期交大同學遺族子女申請教育補助金共二件，經審查合格，可准予發給。
- (三)本期交大同學子女申請補助金者有三件，經本組審查合格，可准予發給。
- (四)本期交大同學申請獎學金計九六件，經本組審查合格其中股之同獎學金亦符合新修正之標準，可准予發給。

追憶老友

為周之淦同學逝世一週年而作

周乾昌

日月易邁，周之淦兄去世已快一年了，自生至死，有時似僅一步之遙；但活著與死之間，卻為天人永隔。古人云“生死亦大矣”。對於人生來說，最大的哀痛，除了傷逝，還有什麼呢？

我不善為文，拙筆難以將心中的追思與懷念細縷入微地表述出來；然而擱筆不語，卻又總感愧對之淦兄在天之靈，因為對他的性情、為人，對他的品行、德操，除了我之外，他的親友中沒有人更熟悉更瞭解的了。固然，他不是一個叱吒風雲的大人物，也非著述等身的大學問家。可是他有他的純真與善良；有他的趣味與風采；更有他的遺恨與悲哀，這也正顯露了社會大動蕩、大播遷的痕跡。這些，同樣也是多彩多姿，值得一提的。有了這兩層原委，我想，寫一篇追憶之淦兄的文章，是義不容辭的，情不可卻的。（本文只截取前二段，有興趣之校友歡迎索取 copy 版。）

交大同學會

交大同學會教學基金會第七屆第二次董事會記錄

時間：民國七十九年六月四日（星期一）下午二時半

地點：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二九〇號十一樓大陸工程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殷之浩（郭南宏代） 郭南宏 盧善棟 陳義揚 阮大年
方賢齊 陳豫 汪寶書 林榮生 施振榮（黃瑞雲代）
吳伯楨（汪寶書代）

列席人員：賴密芬 何慶珍

主席：郭南宏代

記錄：賴密芬

(甲)主席報告：(略)

(乙)報告事項：

(一)文書組報告

(二)會計組報告（見附件）

(丙)討論及核備事項：

(一)關於本會在台北市仁愛路四段二四五巷十五弄十四號之三（四樓）房屋一層，業經盛前院長交回，應如何分配應用，請討論公決。

說明：

(1) 該屋前經同學會施總幹事、母校陳教務長及黃瑞雲學長等多次與盛前院長洽商現已於四月間遷讓，其門上鎖鑰由陳教務長保管中。

(2) 該屋是否仍租予母校使用，或與同學會共同使用，似應成立小組研究決定。

決議：請陳教務長與母校總務處先擬具租用辦法，報下次董事會討論決定。

(二)前接母校來函略稱：「因校區分處新竹及台北兩地，公務車不夠調度，商請本會捐贈公務車壹輛，以利校務」等語，為爭取時效，已先行捐